

2019 食品安全 line 貼圖創作競賽



TQF 守護三十，食在信任，食在幸福

壹、活動宗旨：

台灣優良食品發展協會 TQF(Taiwan Quality Food)守護台灣食品安全 30 年，為食品安全而努力。本活動透過 line 貼圖創作競賽，以「食安小幫手」為發想主軸，邀請全台大專院校學生發揮創意，設計與食安相關的生活貼圖，提倡全民一同關注食品安全。

貳、主辦單位：

台灣優良食品發展協會

參、活動時程：

- (一) 徵稿日期：即日起至 108 年 7 月 31 日 (三)。
- (二) 得獎公告：108 年 8 月 12 日 (一)。

肆、參賽資格：

- (一) 凡就讀於國內各大專院校之大學生 (含 2019 年應屆畢業生)，均可報名參加，唯台灣優良食品發展協會之員工與眷屬不得參賽。
- (二) 以個人或組隊 (每組至多 2 人) 參賽。
- (三) 每隊投稿件數至多 2 組。
- (四) 參賽作品需具有原創性，無仿冒或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者。

伍、競賽主題：

參賽作品以自由創作為原則，惟須符合以下內容之呈現：

- 1. 以電腦繪圖方式進行創作，須設定一位「食安小幫手」為主角，主角風格以活潑、可愛、趣味的風格為佳，可以人物或擬人化角色為主角，進而延伸創作貼圖。作品呈現需淺顯易懂，可融入生活用語、日常消費情境的元素於作品當中，透過正面鼓勵或叮嚀小語方式，帶出食品安全的意象。其中 4 款指定融入以下文字訊息，其餘可自由發揮：
 - (1) 食品安全，使命必達
 - (2) 好幸福
 - (3) 好安心
 - (4) 揪感心！
- 2. 每組作品以 16 張貼圖為一組，需符合 [line 官方貼圖製作準則](#)。

陸、貼圖設計規格

圖片型態	數量	圖片大小(pixel)	檔案形式
主要圖片	1 張	W240*H240	png 可攜式網路圖形
貼圖圖片	16 張	W370*H320	png 可攜式網路圖形

注意事項：

1. 投稿作品須可辨識為同一系列創作，同一系列作品中最多 2 個角色為限。
2. 解析度：300dpi，色彩模式：RGB。
3. 請將背景透明化。(去背處理)
4. 剪裁後的圖象與貼圖之間必須有 10px 左右的留白
5. 每個圖片不得超過 1MB。
6. 每張圖片請獨立建檔，請勿將所有圖片置於同一檔案中。
7. 貼圖設計務必表情豐富明顯、易於平時對話使用。
8. 所有貼圖設計以嚴禁違背善良風俗為原則，且不可以照片參賽。
9. 參賽作品若不符規定，概不退件。
10. 凡獲得本競賽之金獎、銀獎、銅獎之作品須歸台灣優良食品發展協會(TQF)所有。TQF 有權編修運用於任何宣傳、發表、出版、展覽、刊登報章雜誌或印製成冊等權利，且得不限地點、時間、次數、方式利用，將不另計酬。

柒、報名方式：

1. 採 email 通訊報名，請參賽團隊填妥以下報名文件，email 至：台灣優良食品發展協會活動信箱：tqfmkteam@gmail.com 進行報名。
2. 報名文件如下所列：
 - (1) 報名表 (附件 1)：含學生證正反面影本 (須加蓋 108 學年度註冊章或在學證明聲明書(加蓋學校/科/系/所辦公室戳印)、個資同意書、著作權授權同意書與法定代理人同意書。
 - (2) 參賽作品裱版，格式如附件 2。

捌、作品繳交方式：

1. 須於活動截止前，將附件 1 報名資訊及投稿作品上傳雲端空間，並將作品下載網址提供至主辦單位活動信箱 tqfmkteam@gmail.com (註明：報名「2019 食品安全 line 貼圖創作競賽」及參賽團隊代表人姓名，主辦單位將於收件後將與隊伍代表人聯繫收件事宜。
2. 報明文件規格說明：
 - (1) 報名表 (附件 1)：含學生證正反面影本 (須加蓋 108 學年度註冊章或在學證明聲明書(加蓋學校/科/系/所辦公室戳印)、個資同意書、著作權授權同意書與法定代理人同意書。
 - (2) 參賽作品裱版 (附件 2) 請依格式提供作品內容，並提供貼圖名稱 (20 字以內)、貼圖說明 (80 字以內)。
 - (3) 參賽者若以團隊名義參賽者，需附代表人詳細資料，領獎等權利義務由代表人行使，若因無法聯繫而導致得獎權益喪失不得異議。
3. 資料提供之後，將由工作小組進行資格審查，若有資料不齊者須於限期內補正，不符前述規定者，自動喪失參賽資格。

玖、評分方式：

邀請相關專家、學者等組成評委會進行評分，選出優勝前三名。

壹拾、 評分項目：

	評分準則	比重	說明
1	主題傳達	35%	貼圖與食品安全主軸的相關度
2	實用性	35%	貼圖實用程度
3	創意與畫面呈現	30%	構圖之視覺效果，圖片之新穎度、原創性、趣味度、精采度等

壹拾壹、 活動獎項：

獎項	獎金
金獎	新台幣 30,000 元整，金獎獎狀一只
銀獎	新台幣 10,000 元整，銀獎獎狀一只
銅獎	新台幣 5,000 元整，銅獎獎狀一只

※註：參賽作品若未達 TQFA 評審評分標準者，TQFA 有權認定獎項從缺。

壹拾貳、 活動聯絡人

台灣優良食品發展協會

聯絡電話：02-2393-1318 分機 202，詹小姐

聯絡信箱：tqfmkteam@gmail.com

壹拾參、 領獎方式：

1. 本活動相關注意事項均載明於活動簡章中，參賽者於參加本活動之同時，即視為已詳閱並同意接受本活動各項規定。
2. 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刪除未符合活動規定（例如：圖片不合規定、有違善良風俗）之作品參賽資格。
3. 參賽作品資料引用應註明出處及來源，以免觸犯著作權相關法令。如有侵犯他人之智慧財產權或其他法令，導致引起訴訟糾紛時，所產生之一切費用及損失均由報名表立書人負責，主辦單位不負相關責任。
4. 參賽作品概不退還，請自行留存備份。
5. 獎金限由得獎隊伍代表人領取，得獎隊伍代表人提供身分證及各帳戶，並配合中華民國稅法繳交相關所得稅。
6. 主辦單位有權保留對本活動之網站內容、活動簡章及相關注意事項、獎項及得獎公布等的修改權利，修改後將於活動網頁中更新，恕不另行通知。
7. 主辦單位有權檢視參賽者之參加行為是否涉嫌不法或有違常理之異常狀況，並保有變更、終止其參賽資格或取消得獎資格的權利；參賽者之參加行為如有致損害主辦單位或其他任何第三人，參賽者應負一切相關責任和賠償主辦單位與所有損失。
8. 如有任何因電腦、網路、電話、技術或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事由，致使參賽者無法參加活動時，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參賽者亦不得因此提出異議。
9. 如本活動因不可抗力或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原因致無法執行時，主辦單位保有隨時修正、補充說明、暫停或取消本活動之權利。
10. 本活動若有其他未盡事宜，悉依中華民國相關法令辦理。若有任何爭議，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作為管轄法院。